

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报批版)

此文档仅做公示使用，未经允许不得转载复制

建设单位：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

编制单位：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

二〇二五年四月

建设单位：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

法人代表：李昆

编制单位：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

法人代表：李昆

项目负责人：刘建民

报告编制人：韩 娟、李世杰、杨恩暖、罗瑞杰、李夏莹、张敏杰

建设单位：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

电话：13683876465

传真：/

邮编：463000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白桥路 496 号

编制单位：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

电话：13683876465

传真：/

邮编：463000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白桥路 496 号

目 录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	1
表二 验收监测依据及执行标准	6
表三 工程建设概况	8
表四 主要污染源及本项目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	9
表五 环评建议与批复	11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质量保证	12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	15
表八 环保管理检查	19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23

附图：

- 附图 1：项目区域位置图
- 附图 2：项目周围环境图
-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项目环保设施
- 附图 5：现场监测情况

附件：

- 附件 1：环评批复
- 附件 2：排污许可
- 附件 3：场所租赁协议
- 附件 4：医废协议
- 附件 5：环保投资和展开床位统计
- 附件 6：医院审批和建设情况说明
- 附件 7：公众意见调查
- 附件 8：检测报告
- 附件 9：验收意见

附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设计展开床位100张， 实际展开床位100张。				
环评时间	2023年1月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		
投入试生产时间	-	现场监测时间	2025.3.10-2025.3.11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 驿城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湖南皓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驻马店同馨 康复医院		
投资总概算 (万元)	370	环保投资总概算	18	比例	4.9%
实际总概算 (万元)	370	环保投资	22.07	比例	5.96%
项目概况	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位于驻马店市白桥路与滨河路交叉口向东400米路北，租赁私人建筑，租赁占地面积1230m ² ，医院运营期设置内科、外科、眼科、康复医学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项目不接纳传染病人，不设置锅炉房，医院用热水由电热水器提供。项目建设能够为当地群众提供高水平的医疗服务。				

续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驻马店市白桥路与滨河路交叉口向东400米路北，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南侧为空地；北侧为练江河管理处仓库；西侧隔滨河路为练江河；东侧为练江河管理处。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北侧180m的建业滨河珑府。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一，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图见附图二。 湖南皓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驿城分局于2023年2月15日以驿环监表【2023】2号对该项目环评进行了批复。因项目资金筹措等原因，项目于2023年5月开工建设。 现项目已建成投产，并于2024年4月29日进行了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411702397136212P）。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按照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驿城分局关于建设项目管理要求，决定对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根据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家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部《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公告》及驻马店市环境保护局《驻马店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指导意见（试行）》要求，受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委托，河南黄淮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该项目验收范围为：新建主体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河南黄淮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派技术人员对项目的运行情况进行现场勘察，收集有关技术资料，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
------	---

	2025年3月10日—2025年3月11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针对本工程环保设施、污染物排放以及执行环评建议、环评批复的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对照国家有关标准，编写了本验收监测报告表。
--	---

此文档仅做公示使用，未经允许不得转载复制

续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职工34人，均不在医院食宿，年生产365天，三班24小时工作制。

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具体建设内容见表1。

表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分类	项目分类	主要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综合楼	3层综合楼，1层为中医科、内科、康复科、外科、放射科、心电图室、B超室、病房、治疗室、厨房、餐厅；2层为治疗室、训练室、病房和办公室；3层为病房、麻醉室、急救室和办公室	砖混结构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市政管网提供	新建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处理后废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驻马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	新建
	采暖制冷	冬季供暖、夏季制冷均依托所在楼内的空调	新建
	供电	由市政电网提供	新建
	通风	诊室、病房、办公用房、治疗室等均设有窗户，自然通风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	引至紫外线灭菌+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再经15m的排气筒排放	新建
	废水	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处理后废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驻马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	新建
	噪声	主要为污水处理设备引风机、空调外机运行噪声，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暂存于垃圾桶内，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医疗废物：医疗废物暂存间暂存后交资质单位处理	新建

主要原材料来源及能源消耗情况

其主要原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2。

续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表 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能（资）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来源
1	注射器	支/年	7300	外购
2	输液器	支/年	7300	
3	注射针头	个/年	7300	
4	尿杯	个/年	1000	
5	塑料试管	支/年	1200	
6	负压采血管	支/年	5400	
7	中单	个/年	500	
8	手术衣	件/年	1300	
9	手术帽	个/年	2000	
10	口罩	个/年	2000	
11	一次性手套	只/年	6000	
12	采血针	支/年	1000	
13	血糖试纸	条/年	500	
14	新鲜水	m ³ /a	6579	市政管网提供
15	电	万 kwh/a	10	供电公司提供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见下表。

表 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台）
1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1
2	全自动血凝分析仪	1
3	电解质分析仪	1
4	麻醉呼吸机	1
5	心电监护仪	2
6	经颅多普勒	1
7	B 超机	1
8	心电工作站	1
9	DR	1
10	脉动真空灭菌器	1

表二：验收监测依据及执行标准

验收监测依据	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年9月1日起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1日起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5年4月1日施行）；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9月1日起施行）； (9) 《河南省环境保护条例》（2007年5月1日起施行）； (10)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管理办法》（环境部第13号令）； (11)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682号）； (12)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3)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环发[2000]38号）； (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 环保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1) 《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湖南皓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1月。 (2) 关于《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驻环监表【2023】2号，2023年2月15日。
--------	--

续表二：验收监测依据及执行标准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1、废水：执行驻马店市第一污水厂进水标准限值（粪大肠菌群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

表4

废水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mg/L（pH除外）

标准类型	pH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粪大肠菌群
驻一污进水标准	6-9	350	180	35	5000mpn/L

2、废气：污水站氨和硫化氢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标准，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标准限值。

表 5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	执行级别	主要污染物浓度限值
废气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3标准	臭气浓度：10；NH ₃ ：1.0mg/m ³ ； H ₂ S：0.03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2标准（15米高排气筒）	臭气浓度：2000；氨4.9kg/h；硫化氢0.33kg/h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	表1标准	油烟1.5mg/m ³

3、噪声：执行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1类标准。

表6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1	55	45

4、固体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医院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标准和警示标准》

5、总量指标：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少量的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驻马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总量纳入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COD0.6984吨/年，氨氮0.06984吨/年。

表三：工程建设概况

一、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驻马店市白桥路与滨河路交叉口向东 400 米路北，占地面积 1230m²，医院设置内科、外科、眼科、康复医学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项目不接纳传染病人，不设置锅炉房，医院用热水由电热水器提供。项目南侧为空地；北侧为练江河管理处仓库；西侧隔滨河路为练江河；东侧为练江河管理处。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北侧 180m 的建业滨河珑府。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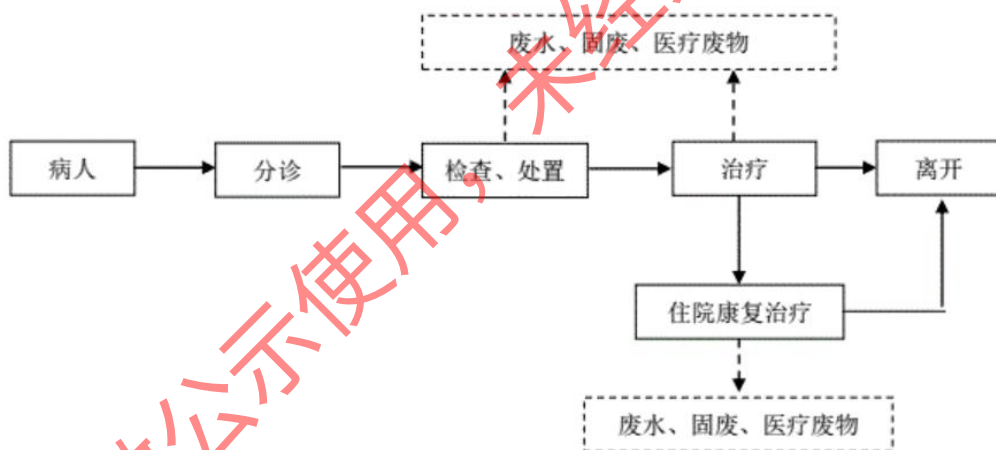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二、主要污染源

- 1、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
- 2、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恶臭废气和食堂油烟废气；
- 3、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 4、固废：本项目固体废物员工生活垃圾和医疗废物。

表四：主要污染源及本项目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

二、污染物处理措施

1、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按照住院病号和医院员工人数统计，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8\text{m}^3/\text{d}$ ($2920\text{m}^3/\text{a}$)，废水产生量按0.8系数计，则污水产生量为 $6.4\text{m}^3/\text{d}$ ($2336\text{m}^3/\text{a}$)。该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COD、氨氮、悬浮物等。该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 $50\text{m}^3/\text{d}$ ，消毒工艺为二氧化氯消毒粉）处理后，经管网排放至驻马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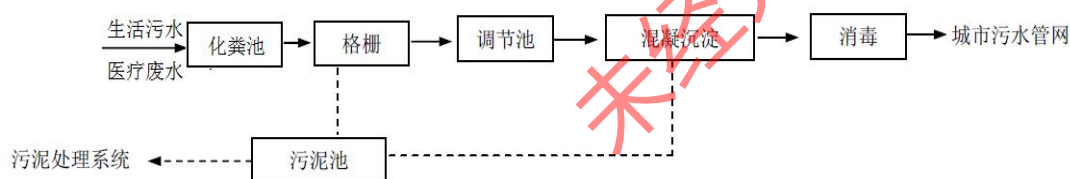


图2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2、废气

本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布置于一楼房间内，少量恶臭废气经集气收集后经紫外线消毒+活性炭吸附后高空排放。

3、噪声

本工程主要高噪声设备经基础减振、隔声后，厂界噪声能够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

本工程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和生产固废。各类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7。

续表四：主要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措施

表7 本项目固体废物的产生量和处置情况				
序号	废物名称	产生量	废物类别	处置方式
1	医疗废物	18.78t/a	危险废物	委托有汝南望地环保代为处置
2	污水站污泥	5.475t/a	危险废物	
3	废活性炭	0.006t/a	危险废物	
4	生活垃圾	25.514t/a	一般固废	送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全厂环保设施及投资建设情况见表7。

表8、 环保设施投建一览表			
项目	环保设施	数量	投资
废水设施	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站+排水管网	1套	9.7万元
	雨污分流排水系统	1套	2.152万元
	污水站运营	\	2.818万元
废气设施	油烟净化器	1套	1.92万元
噪声设施	双层玻璃隔声、减震基础	\	1万元
固废设施	生活垃圾桶	若干	1万元
	污水站污泥和医废暂存间	1座	2.48万元
	医废处置费（每年）		1万元
合计			22.07万元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号）、《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本项目建设与原环评批复基本一致，故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表五：环评批复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驻环监表【2023】2号 一、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位于驻马店市白桥路与滨河路交叉口向东400米路北，总投资370万元，医院设置内科、外科、眼科、康复医学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项目不接纳传染病人，不设置锅炉房，医院用热水由电热水器提供。项目南侧为空地；北侧为练江河管理处仓库；西侧隔滨河路为练江河；东侧为练江河管理处。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北侧180m的建业滨河珑府。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和驻马店市城市规划要求，选址可行。我局原则批准该项目《报告表》，建设单位据此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污染治理设施和环保治理资金，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规定。 二、同意《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排入驻马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 2、废气：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工程废气硫化氢、氨。废气收集后经紫外线灭菌+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厨房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排放至室外。 3、噪声：项目采用基础减震、隔声降噪等措施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I类要求。 4、固体废物：运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及生活垃圾严格按照《报告表》提出的房子措施处理。 5、本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按报告表要求实施。 三、如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严于本批复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单位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四、该项目由驻马店市驿城区环境监察第一大队负责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五、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六、本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逾期未开工建设，环评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驿城分局 2023年2月15日
--------	--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1、生产工况调查与分析

在验收监测期间，调查该工程环保设施是否按设计要求建设，是否能够正常运行，处理效率是否达到设计指标，检查处理负荷能否达到国家对竣工验收监测生产工况的有关要求。

2、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

本项目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见表9

表9

废气处理设施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油烟废气排放口	废气流量、油烟浓度	每周期 3 次,2 个周期
污水站废气排放口	废气流量、氨排放量、硫化氢排放量、臭气浓度	

3、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

表10

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污水站上风向1个点位、下风向3个点位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4次/天，连续2天

3、废水污染物排放监测

表11

废水污染物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污水站出口	流量、pH、COD、悬浮物、氨氮、粪大肠菌群	4次/天，连续2天

4、场界噪声监测

表12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东、南、西、北沿场界各布设1个监测点，共4个监测点位	等效声级	每天昼间夜间各1次，连续2天

5、验收监测人员和质量保证

5.1 验收监测人员

承担本次验收监测的河南黄淮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发证，并通过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认证和河南

续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省环保厅确认的具有权威性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公司成立于2014年1月，注册资金600万元，是一家专注于环保检测领域的技术服务公司，能够为政府和企业提供全方位环境质量解决方案。环境检测服务包括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生物、土壤和水系沉积物、固体废物、噪声等六大类共183项检测参数的检测、检验、测试。 公司技术力量雄厚，现有高、中级等专业技术人才20余人，专业涵盖环境监测、环境工程、应用化学、计算机、财会等，专业结构合理，人员素质精良，有较高的业务水平和丰富的工作经验。 公司现有标准实验室面积400平方米，拥有一大批先进精良的仪器设备：原子吸收光谱、原子荧光光谱分析、气相色谱仪、紫外可见光光度计、烟粉尘测试仪、电子天平等实验室仪器设备100余套。公司面向政府和社会提供独立公正的环境检测数据，出具具有证明作用和法律效力的检测报告。 公司全面贯彻“行为公正、检测科学、方法规范、数据准确”的质量方针，具有完善科学的管理体系，为环境管理提供科学有效的数据，为社会提供公正准确的数据，公司坚持以“一流的技术、一流的设备、一流的管理、一流的服务”作为今后长期发展的奋斗目标，竭诚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检测服务。 5.2质量保证 本次验收调查监测了废气、废水、噪声，并严格执行原国家环保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具体措施如下：
--------	--

续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1、监测期间检查生产工况，生产负荷应大于75%额定生产负荷，各污染治理设施均应正常稳定运行。 2、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3、废气监测：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校正，并严格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技术规范》或标准分析方法进行采样及测试。 噪声监测：噪声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校验，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GB 12348-2008《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进行。 4、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表13 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标准号	使用仪器	检出限
	有组织臭气浓度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气袋	--
	无组织臭气浓度			真空瓶	--
	有组织氨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25mg/m ³
	无组织氨				0.01mg/m ³
	有组织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 mg/m ³
	无组织硫化氢				0.001 mg/m ³
	油烟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红外测油仪OIL460	0.1 mg/m ³
	pH	玻璃电极法	HJ1147-2020	pH计	/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 mg/L
	COD _{cr}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	4 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T11901-1989	天平	1mg/L
	粪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生化培养箱 SPX-150B-Z	20 MPN/L
	等效连续A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测量方法	GB 12348-2008	声校准器AWA6221B型、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	/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

验收 工 况 分 析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运行工况见表13。											
	表13 验收监测期间运行工况 <table><tr><th>日期</th><th>实际展开床位</th><th>设计床位</th><th>处理负荷 (%)</th></tr><tr><td>2025.3.10</td><td>80</td><td rowspan="2">100</td><td>80.0</td></tr><tr><td>2025.3.11</td><td>80</td><td>80.0</td></tr></table>	日期	实际展开床位	设计床位	处理负荷 (%)	2025.3.10	80	100	80.0	2025.3.11	80	80.0
	日期	实际展开床位	设计床位	处理负荷 (%)								
2025.3.10	80	100	80.0									
2025.3.11	80		80.0									
2、工况分析												

验收 结 果 分 析	1、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14。																																		
	表1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table><tr><th rowspan="2">监测点位</th><th colspan="2">昼间</th><th colspan="2">夜间</th></tr><tr><th>2025.3.10</th><th>2025.3.11</th><th>2025.3.10</th><th>2025.3.11</th></tr><tr><td>东厂界</td><td>53.2</td><td>51.8</td><td>41.3</td><td>43.9</td></tr><tr><td>南厂界</td><td>53.7</td><td>48.5</td><td>43.4</td><td>43.1</td></tr><tr><td>西厂界</td><td>50.2</td><td>52.2</td><td>41.8</td><td>41.3</td></tr><tr><td>北厂界</td><td>52.9</td><td>46.7</td><td>44.0</td><td>40.2</td></tr><tr><td>标准</td><td colspan="2">55</td><td colspan="2">45</td></tr></table>	监测点位	昼间		夜间		2025.3.10	2025.3.11	2025.3.10	2025.3.11	东厂界	53.2	51.8	41.3	43.9	南厂界	53.7	48.5	43.4	43.1	西厂界	50.2	52.2	41.8	41.3	北厂界	52.9	46.7	44.0	40.2	标准	55		45	
	监测点位		昼间		夜间																														
2025.3.10		2025.3.11	2025.3.10	2025.3.11																															
东厂界	53.2	51.8	41.3	43.9																															
南厂界	53.7	48.5	43.4	43.1																															
西厂界	50.2	52.2	41.8	41.3																															
北厂界	52.9	46.7	44.0	40.2																															
标准	55		45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南、西、北界昼间噪声测定值范围为46.7~53.7dB（A），夜间噪声为40.2~44.0 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限值。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边界噪声实现达标排放。																																			

续表七：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

验收 结果 分析	2、废水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表15 废水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一览表				
	污染物		监测日期		标准 限值
			2025.3.10	2025.3.11	
	流量 (m³/d)	单次值范围	6.4	6.4	
		日均值	6.4	6.4	
	pH	单次值范围	7.2~7.3	7.2~7.3	6~9
	COD (mg/L)	单次值范围	139~164	175~216	350
		日均值	148	196	
	氨氮 (mg/L)	单次值范围	25.2~26.2	27.0~28.9	35
		日均值	25.6	28.0	
	悬浮物 (mg/L)	单次值范围	14~18	21~24	200
		日均值	16	22	
	粪大肠菌群 (mpn/L)	单次值范围	2100~3500	2500~4300	5000 (医疗预处理标准)
		日均值	2600	3300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和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后，pH浓度值范围为7.2~7.3，化学需氧量日均浓度值范围为148~196mg/L；氨氮日均浓度值范围为25.6~28.0mg/L，悬浮物日均浓度值范围为16~22mg/L，粪大肠菌群日均浓度值范围为2600~3300mpn/L，均符合驻马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废水实现达标。					
5、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续表七：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

验收 结果 分析	表16		污水站废气无组织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氨最高浓度值 (mg/m ³)	硫化氢最高浓度值 (mg/m ³)	臭气浓度	备注
	2025.3.10	第一次	0.12	0.003	未检出	2025年3月10日，气温15.2~18.6℃，气压100.86~101.88 kPa，风速1.6~1.7 m/s，风向为东风，天气晴；2025年3月11日，采样期间气温12.7~19.4℃，气压100.72~100.94 kPa，风速1.3~1.4 m/s，风向为东风，天气晴
		第二次	0.14	0.003	未检出	
		第三次	0.12	0.003	未检出	
		第四次	0.15	0.003	未检出	
	2025.3.11	第一次	0.12	0.002	未检出	
		第二次	0.13	0.002	未检出	
		第三次	0.11	0.002	未检出	
		第四次	0.14	0.002	未检出	
	标准		1.0	0.03	10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污水站下风向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最高浓度测定值分别为0.15 mg/m ³ 、0.003 mg/m ³ 、未检出，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3限值要求。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污水站污染物无组织实现达标排放。					
表17		有组织废气处理系统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周期	频次	流量 (m ³ /h)	油烟浓度 (mg/m3)	
油烟废气处理系统出口	2025.3.10	I 周期	1	3.96×10 ³	1.0	
			2	3.99×10 ³	1.0	
			3	4.21×10 ³	1.3	
			平均	4.05×10 ³	1.2	
	2025.3.11	II 周期	1	3.95×10 ³	0.5	
			2	4.08×10 ³	0.4	
			3	4.06×10 ³	0.3	
			平均	4.03×10 ³	0.4	
标准评价					1.5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I 周期油烟平均排放浓度为1.3mg/m ³ ，II周期油烟平均排放浓度为0.4mg/m ³ ，均未超出《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标准限值；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油烟有组织废气实现达标排放。						

续表七：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

验收结果分析

表17

有组织废气处理系统检测结果

检测 点位	检测 时间	周期	频次	流量 (m³/h)	臭气浓度	氨排放量 (kg/h)	硫化氢排 放量(kg/h)
污 水 站 废 气 出 口	2025.3.10	一 周 期	1	1.37×10³	1318	3.25×10 ⁻³	1.37×10 ⁻³
			2	1.50×10³	1318	1.65×10 ⁻³	1.50×10 ⁻³
			3	1.64×10³	1513	5.05×10 ⁻³	1.65×10 ⁻³
			平	1.50×10³	1383	3.32×10 ⁻³	1.50×10 ⁻³
	2025.3.11	二 周 期	1	1.58×10³	977	3.62×10 ⁻³	1.58×10 ⁻³
			2	1.58×10³	977	3.07×10 ⁻³	1.58×10 ⁻³
			3	1.58×10³	1122	3.89×10 ⁻³	1.58×10 ⁻³
			平	1.58×10³	1025	3.53×10 ⁻³	1.58×10 ⁻³
标准					2000	4.9	0.33
评价					达标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废气经紫外线消毒+活性炭吸附处理后， I 周期臭气浓度1383，氨排放量0.00332kg/h，硫化氢排放量0.0015kg/h， II 周期臭气浓度1025，氨排放量0.00353kg/h，硫化氢排放量0.00158kg/h，均未超出《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限值；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污水站有组织废气实现达标排放。

表八：环境管理检查

1、主要环评建议落实情况

主要环评要求落实情况见表18。

表18 主要环评要求落实情况一览表

主要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一、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位于驻马店市白桥路与滨河路交叉口向东400米路北，总投资370万元，医院设置内科、外科、眼科、康复医学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项目不接纳传染病人，不设置锅炉房，医院用热水由电热水器提供。项目南侧为空地；北侧为练江河管理处仓库；西侧隔滨河路为练江河；东侧为练江河管理处。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北侧180m的建业滨河珑府。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和驻马店市城市规划要求，选址可行。我局原则批准该项目《报告表》，建设单位据此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污染治理设施和环保治理资金，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规定。	落实：本项目建批一致
二、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排入驻马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	落实
三、废气：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工程废气硫化氢、氨。废气收集后经紫外线灭菌+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厨房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排至室外。	落实：项目建批一致，各类废气实现达标排放
四、噪声：项目采用基础减震、隔声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I类要求。	落实：噪声实现达标排放。
五、固体废物：运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及生活垃圾严格按照《报告表》提出的房子措施处理。	落实
六、本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按报告表要求实施。	落实
七、如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严于本批复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单位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落实
五、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落实
六、本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逾期未开工建设，环评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落实

续表八：环境管理检查

2、环保设施建设运营情况检查

验收监测期间，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了污水处理设施，隔声降噪设施、废气处理设施等，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3、环境管理规章制度

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工作由院长负责，成立了环境管理制度，并能有效地运行。

4、固体废物处置及综合利用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经调查各类均进行了分类处理处置。

表19 本项目固体废物的产生量和处置情况

序号	废物名称	产生量	废物类别	处置方式
1	医疗废物	18.78t/a	危险废物	委托有汝南望地代为处置
2	污水站污泥	5.475t/a	危险废物	
3	废活性炭	0.006t/a	危险废物	
4	生活垃圾	25.514t/a	一般固废	送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5、环境绿化情况

本项目四周种植了杨树及常绿乔木，在办公区和生活区空余场地及道路两侧种植绿草及常绿灌木，可绿化区基本进行了绿化。

6、环保投资情况检查

续表八：环境管理检查

表8、 环保设施投建一览表			
项目	环保设施	数量	投资
废水设施	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站+排水管网	1套	9.7万元
	雨污分流排水系统	1套	2.152万元
	污水站运营	\	2.818万元
废气设施	油烟净化器	1套	1.92万元
噪声设施	双层玻璃隔声、减震基础	\	1万元
固废设施	生活垃圾桶	若干	1万元
	污水站污泥和医废暂存间	1座	2.48万元
	医废处置费（每年）		1万元
合计			22.07万元

7、排污口规范化建设情况

医院对废水总排放口进行了规范化建设。

8、公众参与调查

验收监测期间，对项目周围群众采取发放调查表的方式进行（部分调查表见附件），本次共发放调查表10份，回收10份，回收率为100%。公众意见调查统计结果见表21。

续表八：环境管理检查

表21 公众意见调查统计一览表					
个人概况	性别		男		女
	选择项占百分比(%)		4		6
	居住地		项目周围		
	职业		工人	农民	干部 其他
	选择项占百分比(%)		50	50	
	文化程度		专科以上	高中及中专	初中以下
	选择项占百分比(%)			40	60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你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选择项占百分比(%)	100	0	0
		扬尘对你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选择项占百分比(%)	100	0	0
		废水对你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选择项占百分比(%)	100	0	0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选择项占百分比(%)	0	100	
	试生产期	废气对你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选择项占百分比(%)	100	0	0
		废水对你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选择项占百分比(%)	100	0	0
		噪声对你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选择项占百分比(%)	100	0	0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选择项占百分比(%)	100	0	0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有	没有	
		选择项占百分比(%)	0	100	
	你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
	选择项占百分比(%)		100	0	0

公众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100%的选择满意，没有不满意的公众。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和建议

验收结论	1、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运行负荷为80.0%，满足国家对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达到75%以上的有关要求。验收监测期间，医院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2、噪声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南、西、北界昼间噪声测定值范围为46.7~53.7dB（A），夜间噪声为40.2~44.0 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限值。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边界噪声实现达标排放。 3、废水排放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和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后，pH浓度值范围为7.2~7.3，化学需氧量日均浓度值范围为148~196mg/L；氨氮日均浓度值范围为25.6~28.0mg/L，悬浮物日均浓度值范围为16~22mg/L，粪大肠菌群日均浓度值范围为2600~3300mpn/L，均符合驻马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废水实现达标。 4、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I周期油烟平均排放浓度为1.3mg/m³，II周期油烟平均排放浓度为0.4mg/m³，均未超出《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标准限值；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油烟有组织废气实现达标排放。
------	--

续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和建议

验收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废气经紫外线消毒+活性炭吸附处理后，I 周期臭气浓度1383，氨排放量0.00332kg/h，硫化氢排放量0.0015kg/h，II 周期臭气浓度1025，氨排放量0.00353kg/h，硫化氢排放量0.00158kg/h，均未超出《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限值；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污水站有组织废气实现达标排放。 5、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污水站下风向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最高浓度测定值分别为0.15 mg/m³、0.003 mg/m³、未检出，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3限值要求。驻马店同馨康复医院建设项目污水站污染物无组织实现达标排放。 6、固体废物 本工程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等。各类固废均进行了分类收集和处置。 7、公众意见调查 验收监测期间，对项目周围群众采取发放调查表的方式进行，本次共发放调查表10份，回收10份，回收率为100%。大家在参观了医院内的环保设施后，对医院工作基本表示满意，并对医院工作提出了部分建设性建议：保证各类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	--

建 议	1、加强污水处理系统的运行维护与管理，确保出水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各类固废收集暂存管理，严防丢失。 3、严格执行排污申报制度和排污许可证制度，贯彻落实国家和地方环保法规，配合当地环保部门，搞好医院的环保工作。 4、加强全厂员工的环保教育，强化环保意识，建立健全各项环保管理及监测制度。把环保设施纳入日常生产管理范畴，做到环保人员持证上岗，定岗定人，严格操作，严防污染事故发生。
--------	--